

资源与环境学院研究生学位答辩工作办法

资研生字（2023）7号

毕业生整体水平是衡量研究生教育教学水平的重要标准。为使我院研究生毕业答辩工作进一步完善，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和《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有关精神，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定本工作办法。

一、成立答辩委员会

各系成立答辩委员会，统一组织研究生答辩事宜。答辩委员会聘请要求如下：

1. 硕士研究生答辩委员会聘请要求

(1)答辩委员会由5名本专业研究生导师组成，校外专家不少于1人；导师（包含指导小组成员）不能作为硕士论文答辩专家。

(2)答辩委员会秘书由讲师以上职称的教师担任。

2. 博士研究生答辩委员会聘请要求

(1)答辩委员会由5或7名本专业研究生导师组成，校外专家不少于2人，导师（包含指导小组成员）及同等学力人员的推荐人不能作为博士论文答辩专家，博士预答辩不少于5名专家。

(2)答辩委员会主席由教授或相当职称的专家担任，指导教师不得担任主席。

(3)答辩委员会秘书由副教授以上职称的教师担任。

二、学位论文答辩会组织形式

(1)论文答辩会由研究生所在学科专业统一组织进行。

(2)答辩的具体工作由申请人所在专业指定的毕业论文答辩秘书安排，毕业申请者本人不得参与。

(3)毕业论文答辩一般公开举行（保密课题除外），并由答辩委员会秘书做详细记录。

(4)答辩秘书在答辩会前一周将申请人论文送达答辩委员会成员。

三、学位论文答辩的一般程序

(1)准备工作。组织资格审查小组对申请者进行资格审查，审核通过者方可进行答辩。答辩秘书至少提前 3 天在研究生系统发布答辩公告。答辩秘书将申请者的答辩委员会成员报学院主管院长审批，经学院审批同意后方可组织毕业论文答辩。未经毕业答辩资格审查、答辩时间未进行公告或答辩委员会成员未经审批者，答辩无效。

(2)答辩秘书宣布答辩委员会名单。

(3)答辩委员会主席主持会议，宣布答辩正式开始。

(4)秘书介绍申请人基本情况及学院资格审查结果。

(5)申请人报告学位论文主要内容（硕士研究生报告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博士研究生报告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

(6)答辩委员提问，申请人答辩（硕士研究生答问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博士研究生问答时间不少于 50 分钟）。

(7)答辩委员会举行闭门会议，对论文及答辩情况进行评议，并就是否通过毕业论文答辩进行表决。表决采取不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须获全体答辩委员会三分之二及以上同意，方为通过，表决结果须经答辩委员会主席签字。

(8)答辩委员会主席宣布对答辩人论文的评语、不足之处的修改要求及

表决结果。

(9) 答辩结束后，答辩秘书应及时将答辩委员会决议书意见反馈给申请人，导师须督促申请人及时对其中指出的学位论文主要缺陷和不足之处进行修改后定稿。

四、学位答辩材料提交

在完成答辩程序后，答辩委员会秘书要负责将相关材料汇总后交学院教务秘书处，经学院院务会及主管院长审核并签署意见后报送学校主管部门。需要汇总的材料包括：

- (1) 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审批材料（含成绩单）（1份）
- (2) 博士（硕士）学位论文学术评议书（博士 ≥ 3 , 硕士 ≥ 2 ）
- (3) 研究生学位论文依据评阅意见修改情况表（1份）
- (4) 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成员审批表（1份）
- (5) 研究生学位论文依据答辩意见修改情况表（1份）
- (6) 博士（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表决票（博士 ≥ 5 , 硕士 ≥ 3 ）
- (7) 学位授予审批表（1份）
- (8) 学位论文（2本纸质版，1份电子版）

五、其他情况说明

联合培养学生需按照学校相关管理办法执行。

六、本工作办法由资源与环境学院负责解释。

中国农业大学资源与环境学院

2023年4月8日